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 108 年 3 月 11 日		
填表人姓名：王清鍾 電話：02-2232-2100	職稱：技正 e-mail：ccwang@aec.gov.tw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填 表 說 明</p> <p>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p> <p>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擬案機關(單位)。</p> <p>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捨、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p>		
壹、計畫名稱	強化輻射災害應變與管制技術之研究	
貳、主管機關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主辦機關(單位) 核能技術處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V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本計畫係屬災害防救相關技術之基礎研究，考量輻射災害防救之專業性與特殊性，且發生個案少，相關應變人員之專業知能與技術養成不易，因此健全輻射災害防救與安全體系就更顯重要。本計畫由災害管理角度出發，思考如何持續精進相關應變處置能量、健全管理制度與規範，以保障民眾與環境之輻射安全。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本計畫研究成果有助於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及環境免受輻射危害。未來計畫執行時，將把研究工作參與人員之性別資料納入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女性專業人才培育之參考。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本計畫屬跨單位推動執行計畫，具體內涵包括「精進輻射災害環境輻射偵測能量與技術」、「輻射事件應變技術開發研究」及「輻射災害防救與管制實務相關技術研究」等3大構面，與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較無直接相關。唯本計畫執行時，將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本計畫目標為強化輻射災害緊急應變與管制實務相關技術研發，建構完整防救應變與訓練網絡。本計畫亦將參與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女性專業人才培育之參考，以助打破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內就以男性為主之性別隔離現象，達成「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目標。另外，本計畫執行時，將以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列為性別目標。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1/3)	本計畫為科研應用計畫，於研擬、執行之過程中，係以各單位業務需求為主，且計畫執行人員以適任為導向，任何性別均可參與。由於女性學習理工、科研人數較男性少，所以目前女性在此一領域之從業人員也相對較少。因此在計畫執行時將著重女性科技研究人員之延攬，以達成性別主流化的目標。			
柒、受益對象				
<p>1.若7-1至7-3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至8-9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7-1至7-3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至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至8-9。</p> <p>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p>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本計畫係確保輻射災害應變作業之品質及效能，於科技研究係屬較專精學門，且輻射事故對民眾之傷害與性別無殊相關性，故受益對象為全體國民，無性別區分。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V	本計畫執行時，將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以期配合政府政策，打破執業的性別藩籬，是以本計畫與性別有關。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本計畫非屬公共建設計畫。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資源與過程			
項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本計畫經費編列以工作項目為導向，將適時調整經費配置以達成性別目標。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執行計畫時，對於研究人員之遴選，將根據教育部統計比例進行平衡考量。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未來辦理相關說明會宣導民眾輻射災害應變知識時，將考量不同性別之知識基礎差異及參與者特性來規劃相關內容與模式，使不同性別、年齡者均能獲得正確輻射災害應變知識。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遴選研究員除考慮其專業能力外，將參考衡量教育部性別統計比例，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無所差別。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效益評估			
項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本計畫將參與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女性專業人才培育之參考，以助打破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內就以男性為主之性別隔離現象，達成「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目標。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www.gec.ev.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將配合本會性別主流教育課程宣導正確觀念。另計畫執行期間藉由集體研討方式，消弭因個人偏見可能產生的性別隔離。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對於研究人員之遴選，將根據教育部統計比例進行平衡考量，提供不同性別、傾向或認供不同性別、傾向或認者均有參與計畫之機會。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本計畫無公共建設事項，不涉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 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未來計畫執行時，將參與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女性專業人才培育之參考。	<p>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p> <p>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1. 已將 7-2 項修正為「是」。 2. 遵照審查意見，加列「將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為性別目標。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已遵照審查意見，加列「將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為性別目標。 已採納審查意見。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8 年 3 月 26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基本資料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8 年 3 月 12 日至 108 年 3 月 17 日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張瓊玲，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教授兼海巡科主任，經濟部、財政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委員，《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主筆人之一。		
10-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主要意見： 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請加列「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為性別目標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請修正 7-2 為「是」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合宜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合宜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前揭自填表內顯示本計畫執行時，將擇優延攬女性研究人才，並將從事本計畫研究工作之性別資料納入本會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資料庫中，以期配合政府政策，打破執業的性別藩籬。故當以此為計畫的性別目標，是以本計畫與性別有關，值得肯定。		
(三)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張 瓊 玲			